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通知于2017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于2017年11月13日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曹建伟董事长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 人,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 议,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一、以9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,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 司的议案》:

同意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美晶新材料有限公司,用于石英晶 体等制品的加工、销售等业务。(新设全资子公司的名称、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当 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)

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详见 2017 年 11 月 14 日的巨潮资 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4日